

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文件

中保协发〔2011〕21号

关于编制《保险诉讼典型案例年度报告(第三辑)》的通知

各保险公司：

《保险诉讼典型案例年度报告》第一辑和第二辑的出版发行受到业内外普遍好评，对总结经验、加强交流、指导实践具有积极意义。为加强保险诉讼案例整理工作，有效提高行业诉讼实务能力与水平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（以下简称协会）经研究决定启动《保险诉讼典型案例年度报告（第三辑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》）编制工作，并由法律出版社出版发行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编制工作

《报告》编委会负责全部相关编制工作。编委会由各公司选派人员组成，编制工作坚持客观、全面、集体讨论、集体决策的原则。编委会主任拟请协会会长担任。

请各公司选派本公司法律事务负责人或法律部门负责人一人

担任编委会成员，并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前将回执（见附件）报协会。

二、案例内容

1、基本要求：

编入《报告》的案例应在 2010 年度内经人民法院审理结案，具有典型代表性、业务指导性和知识普及性或理论探讨性。鉴于 2010 年是新《保险法》正式施行后的首个完整年度，请各公司制定计划，精心组织，认真做好 2010 年度典型案例整理和评析工作。

2、主要内容：

编入《报告》的案例应包括下列内容：

（1）案情（限 500 字，建议根据案情及其法律特性拟定题目，以便编辑目录）；

（2）已生效的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全文（应内容完整，经扫描或复印后字迹清晰、易于阅读）；

（3）评析（限 2000 字，建议围绕争议焦点、立法实践、法理分析、保险原理、业务操作、实务启示或历史渊源、境外经验等内容进行评析）。

请各公司高度重视《报告》编制工作，组织专人负责，统筹安排，系统整理，特别要密切结合法律规定、案例判决、保险知识和工作实务做好评析撰写工作。请各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5 日前将上述内容电子版发至协会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协会联系人：唐蓓蓓

电话：010-66290339

传真：010-66290315

电子邮箱：tangbeibei@iachina.cn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《报告》编委会选派人员回执



主题词：保险诉讼 年度报告 第三辑 通知

编录：郭晓函

校对：唐蓓蓓

联系电话：66290615

中国保险行业协会

2011年3月2日印发

附件

《报告》编委会选派人员回执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姓名	
部门	
职务	
电话	
传真	
手机	
电子邮箱	